**收據遺失切結書**

水土保持義務人：OOO

原於 年 月 日繳納 區 段 小段

 地號等 筆土地水土保持計畫保證金新臺幣 萬元收據正本，不慎遺失。為辦理退還保證金作業，茲立具切結書，嗣後如經發現有虛偽不實情事，本人(公司)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書為據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水務局

 水土保持義務人：

 負 責 人：

 統 一 編 號：

 地 址：

 聯 絡 方 式：